

##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體育課程選課說明

一、一年級體育課以隨班上課為原則，且不得上網改選，如有特殊情況，需先經系上審核後，再向體育教育中心提出申請，二、三年級實施興趣選項分組教學，四年級採興趣選修。

二、二、三年級興趣選項第一階段選課開放二、三年級同學優先選擇規定時段之課程，第二階段則開放二、三、四年級同學自由選課。

三、選課規定：

(一) 二、三年級選課規定：

1. 第一階段選課應按體育課程時間表內所列時段選課，不得選填其他時段（例：土木 3A 限選 T56 時段及其他供二三年級共同修習各組課程）。
2. 二、三年級原則採分班編組，男女合班上課；唯女生組體育不開放男生選課。
3. 交大校區二、三年級體育選課適用一學年，第二學期體育課由體育教育中心設定與第一學期相同，第二學期如有特殊狀況，得逕行上網改選體育；欲改選體育課程需先行將原先的體育課程退選，方可再改選其他體育課程。
4. 二、三年級未選課者視同缺修體育（初選未選上且未辦理補選者亦同）。
5. 修習交大校區開設之高爾夫球課程同學，需自行前往上課地點、自備球桿及自付練習場費用。（上課地點：高仕高爾夫竹科練習場-新竹市東區湖濱三路1號，電話：03-5678928）

(二) 四年級選修課程規定：

1. 選修體育僅適用一學期，下學期應再辦理選課一次。
2. 體育選修課程限大四以上學生選修（含研究所學生），每學期只能修習一門體育選修課程。

(三) 「適應體育」選課規定：身心障礙或持有醫院證明不宜上一般體育課者，需向體育教育中心申請統一編入「適應體育」上課。

(四) 校隊選課規定：校隊課程僅供校隊同學選修，非校隊不得選修，新加入校隊之學生，需經教練同意開具名單統一由體育教育中心辦理加選手續。

(五) 課程內容大綱及上課地點公佈於網際網路選課系統 (<https://course.nycu.edu.tw/>)。

(六) 最高人數限制如課表，人數未達5人時停開。

(七) 所有課程於第一次上課點名時，無故缺席者視同退選。如對退選有疑義者，得向體育教育中心提出申訴。

四、體育課修課一般規定：

(一) 根據本校共同課程通則，第4條第三點其他必修課程：1. 體育課程0學分，六學期。(111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核備 111.9.29)

(二) 大四體育課選修1學分，是否計入學系最低畢業學分數，由各學系自訂，惟體育及護理選修合計至多四學分(109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學則」通過)。

(三) 大一、大二、大三每學期均需修習體育課，但因身體受到嚴重傷害或重病等特殊事故造成缺修者，經體育教育中心同意後，得於次學期補修。如延長修業年限屆滿無法補修時，應令退學。

(四) 關於體育選課詢問電話：陽明校區請洽 62209 祝先生；交大校區請洽 51001 林小姐。